

苏州新宏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拟向上海银行苏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，期限一年。由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邓洪波先生和邓洪波先生的配偶、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杜亚梅女士向上海银行苏州分行提供连带担保，具体以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邓洪波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杜亚梅是邓洪波的配偶，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 年 6 月 16 日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上海银行苏州分行申请贷款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因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

董事邓洪波回避表决。前述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邓洪波	苏州工业园区都市花园 23 幢 104 室	-	-
杜亚梅	苏州工业园区都市花园 23 幢 104 室	-	-

(二) 关联关系

1、邓洪波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2、杜亚梅是邓洪波的配偶，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拟向上海银行苏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，期限一年。由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邓洪波先生和邓洪波先生的配偶、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杜亚梅女士向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提供连带担保。具体以公司与上海银行苏州分行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无偿提供担保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良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公司在业务过程中面临流动资金短缺，上述关联担保将有效地为公司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高效率，增强公司现金流及增强公司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此次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补充公司发展的流动资金，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，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发展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新宏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新宏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16日